

溧阳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件

溧文体广旅发〔2019〕1号

关于开展“人人可成创新主体、事事都有创新空间”创新项目培育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、各科室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，围绕市政府体（扩大）会议决策部署，按照“两大攻坚年”工作要求，以机构改革为契机，大力推进工作守正创新，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创造性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围绕“接轨南京”战略，合力推进文体广电和旅游工作融合发展、创新发展，在工

作内容、方法、手段、机制等方面加强创新，力争打造一批特色亮点工作。

二、培育内容

局属各单位、各科室围绕但不限于以下主题，开展创新项目培育。

1.围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，营造浓厚社会文化氛围的创新项目。

2.围绕深化文明城市建设，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创新项目。

3.围绕文旅融合，提升文化旅游内涵的创新项目。

4.围绕加强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，提高文化体育供给质量，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的创新项目。

5.围绕文化、体育、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激发产业活力的创新项目。

6.围绕加强“四风”建设，开展“四力”教育实践，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的创新项目。

三、工作标准

1.创新实践强。品牌能体现时代性、把握规律性、富于创造性，体现工作中的创新做法和生动实践，凸显部门特色。

2.社会影响大。品牌要得到领导和群众的充分肯定、具有一定的典型意义、示范作用和推广价值。

3.品牌价值高。品牌内容具备长期发展潜质，在一定范围内

产生较强的品牌效应，参与面广、影响力大，能够实现良性循环，建成长效机制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1.品牌谋划阶段（3月底前）。各单位、各科室要按照市政府（扩大）会议精神，全面梳理本单位年度工作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开展专题调研和研讨，精心挖掘提炼品牌内容，认真填报品牌申报表，做到早谋划、早部署、早落实。

2.实施提升阶段（4—10月）。各单位、各科室要根据预报的创新特色品牌，细化品牌措施，倒排工作进度，切实抓好品牌提升工作。实施过程中，各单位、各科室要及时总结提炼，报送阶段性成果和特色品牌进展情况，细化特色品牌内容，推动工作实施，加强品牌提炼。

3.考核评比阶段（11-12月）。各单位、各科室要对照申报条件和创新工作品牌特色亮点，认真填写创新成果申报表。局机关将通过评审，评选2019年全系统工作优秀品牌创新成果。

四、具体要求

1.各单位于3月25日前，将工作创新的品牌报至办公室汇总。

2.请认真填写《单位创新（特色）工作（品牌）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重点说明品牌实施方案和预期成果。

3.年底创新成果的报送时间、要求另行通知。年初未报送创新品牌计划的单位原则上不纳入年底评选表彰范围。

联系人：杨 吉；电话：87209255；(传真)：87209607；

邮箱：421032583qq.com

附件：《单位创新（特色）工作（品牌）申报表》

溧阳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

2019 年 3 月 18 日



附件

创新（特色）工作（品牌）计划书

项目名称			
项目单位 (科室)		联系人	
		联系电话	
计划安排	(说明项目实施方案和预期成果)		
分管领导 意见	年 月 日		

溧阳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办公室

2018 年 3 月 18 日印发